

关于《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汇总情况			
单位		第一次征询意见反馈	第二次征询意见反馈
	黄浦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长宁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静安区	一是规划中“市、区、街镇、居村和家庭”五级储备对应四级应急响应的物资储备量需要明确是市级或区级标准；无论是市级或区级标准，对于街镇对应三级响应、村居对应四级响应标准是否太高，建议进行调整。 二是规划中提出的“5+8+11+N”应急物资储备布局体系，是否应该在规划中明确相互间是什么关系，怎么调拨使用，区政府是通过什么途径调用，建议在规划给予明确。 三是规划中提出的11个区级保障库建设，需要明确建设经费到底怎么落实，哪个单位牵头建设，否则较难落实到位，建议在规划中明确如区级承担提供场地、市里补助建设经费等内容。 四是规划中提出的防汛应急物资、地震救援应急装备物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等8类储备物资有很多重复的物资种类，如果按照上面对应四级应急响应来储备物资量，是不是这些重复的物资种类储备总量加起大了，建议储备物资从宏观上和微观上通盘考虑。 五是家庭储备物资无论是基础版还是增强版，总量加起来都较大，所需经费也不少，建议在规划中明确用什么样方式来保障能够落实到位。 六是建议区级保障库建设由市政府或市应急局统一牵头建设，区政府或区应急局配合实施，确保在五年能够落实。 七是建议规划中五级物资储备在应具体明确市级、区级、街镇、居村到底储备什么样物资种类、每种物资储备多少量、是什么规格或型号，相互间形成互补，便于区级、街镇与居村落实。 八是建议在规划中明确街道、居委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	无修改意见

徐汇区	一是关于响应标准。《规划》中“市、区、街镇、居村和家庭”五级储备对应四级应急响应的物资储备量需要明确是市级或区级标准；无论是市级或区级标准，对于街镇对应三级响应、村居对应四级响应标准是否太高？ 二是关于物资储备。《规划》中提出的“5+8+11+N”应急物资储备布局体系，是否应该在规划中明确相互之间的关系？比如防汛应急物资、地震救援应急装备物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等8类储备物资，上述物资储备总量较大，5个市级综合库与专业库的种类之间是否重合，还是叠加使用？	无修改意见
杨浦区	《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征求意见稿）》收悉。经认真研究，提出如下修改意见： 区级层面“储什么”、“谁来储”的边界还不够明确，希望市局充分考虑中心城区应急局的体量和能力，同时对区级层面的应急部门、商务部门、卫生部门等单位各自的储备任务、清单进行划分，进一步明确区应急局储备物资的具体名录。	无修改意见
虹口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普陀区	根据通知要求，现将《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反馈如下： 一、将32页第（三）条“推进其他11个区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建设”，责任单位改为：各区人民政府。 二、将24页第（四）条“落实居村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相关内容，增加到附件9《应急物资规划重点项目汇总表》中，并明确资金来源。 三、在38页第三条“加强经费保障”相关内容中，增加经费保障总体原则，区分不同任务明确经费保障来源。	无修改意见
浦东新区	经认真研究，我局意见如下： 一是在应急物资储备中建议增加相应的万人指标。如有这两项指标，各区应急管理局在与财政、发改、规土等部门协调投资规模和土地需求时，就有了具体的建设标准和参考依据，便于各区遵照执行。 二是建议进一步提高应急物资和装备储备基地等建设标准，这样符合当前形势需要和未来发展需要。如第32-33页“（三）推进其他11个区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建设”中提到“每座区级综合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基地的总建筑面积需达800-1500m²”，浦东新区作为一个特大型城区（约550万人口），区级储备基地1500m²远远不够，总建筑面积建议至少2万—3万m²。	建议一：规划包含各类应急物资储备，除应急管理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外，还涉及水务、住建、交通、卫健、消防等专业部门，建议进一步明确各相关部门储备、管理相关专业物资的责任。 建议二：建议尽快下发专项规划，助推区级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相关工作。

16个区
应急局

崇明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宝山区	1、中部库建设，市级财政补贴资金每年为多少，便于区级统筹每年预算申请；2、市级制定项目推进计划中要明确储备的品种、数量、规格等；3、街镇级储备库有无具体标准。	一、“市区联建综合库”具体由谁来建？物资谁来提供？谁来维护管理？规划对资金、人员、管理等方面没有提出指导性意见。 二、责任机制章节中，建议进一步明确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的职责，明确具体实施救灾物资储备和日常管理的部门。 宝山区应急局 2022年8月26日
闵行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松江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嘉定区	无修改意见	1、P25 （2）应急管理部门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的职责，建议删除应急救援职责，因为上海地区应急管理部门和消防救援部门是两家独立的单位，或者表述成和协调应急救援的职责。 2、P28第九行，城镇排水等需储备1.5亿防汛物资，缺少 单位， 是1.5亿货值金额， 还是1.5亿的防汛物资数量？ 3、P35 （5）人民防控物资储备中心库功能提升项目建议 人民防控物 资储备相关内容全部删除，因为人民防控应对的是国防动员状态的城市，与传统意义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有本质区别，相关物资储备由民防部门根据战时状态所需的情况进行储备，不可越俎代庖。
青浦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奉贤区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金山区	无修改意见	修改意见：无。 情况说明： 2022 年 7 月，金山区规划资源局向我局征询《上海油气管道 应急救援中心专项规划 》（意见征询稿）。专项规划中计划在金 山区金山卫镇中部建设油气管道应急救援中心，该中心是将西气东 输公司南京应急抢修中心、应急技术研发部门及南京抢修队人员、 设备、机具、车辆整编制迁至上 海，并增设液体管道抢修队，配置 相应装备，并注册成立国家管网集团西气东输上海应急抢修分公 司。定位为上海市油气管道应急救援中心、国家管网集团区域应急 救援中心和西气东输公司应急救援中心。拟建设仓储、办公和练兵 区等内容，并配备油气管道应急抢修等设备。 本次规划选址位于金山卫镇中部，横浦乡村单元西南角，龙航 路北侧，茸卫公路东侧，总面积 25000 平方米。 附件：《上海油气管道应急救援中心专项规划 》（意见征询 稿）
		贵局关于征求《上海市应急物资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的来函收悉，经研究，提出修改建议如下： 1. 关于“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的概念。征求意见稿中对“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两类概念的使用存在多处不统一，例如第8页中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在第18页中则为“安全生产事故物资”。建议明确“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两者的概念、具体内容以及区别。 2. 关于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的分类。征求意见稿中存在多种分类，且彼此口径不一致。如在第5页“一、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的现状”中分为“防汛物资”、“救灾物资”、“地震地质灾害物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消防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交通运输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公共卫生和其他社会安全事件”等7类；第18页“（五）保障指标”中分为“防汛防台及其他自然灾害应对物资”、“救灾物资”、“地震地质灾害物资”、“安全生产事故物资”、“防火灭火物资”、“应急避难物资”、“其他应急物资”等7类。附件2-7则分为“防汛应急物资” “生活救灾物资” “地震救援应急装备物资” “森林

	市发改委	无修改意見（后于2021年11月30日进行了意见反馈）	心物资”等7类；附件2《规划》将应急物资分为“工业救灾物资”、“地震救援应急救援物资”、“森林消防灭火应急物资”、“道路运输应急物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综合性消防救援应急物资”等7类。建议在规划中进一步统一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的分类。 3. 关于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的责任主体。征求意见稿第三章第一节“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体系规划”提出了关于分级储备、分级保障、储备架构和储备管理的总体原则，但关于储备的决策、组织实施、日常管理架构仍不明确。建议进一步细化不同类别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的责任主体，如储备品类规模及其调整的决策部门或机构，收储、轮换、日常管理的组织实施部门或机构，以及各类储备的承储主体等。 4. 建议进一步明确征求意见稿中涉及我委的具体职能和工作。征求意见稿第25页“三、强化‘市、区、街镇、三级保障机制’”、“（一）推进5大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建设”，第27页“2、建立西部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3、建立南部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第28页“4. 建立北部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第32页“8、强化公共卫生防护应急物资中心库建设”等将我委列为责任单位，其中“8、强化公共卫生防护应急物资中心库建设”将我委列为第一责任单位，建议进一步明确各项需要我委牵头或配合的具体工作。 5. 关于应急物资管理和调度平台。征求意见稿第33页“建设应急物资管理和调度平台”将我委列为责任单位，根据贵局机构职责“会同市粮食物资储备局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管理信息平台的建设工作由贵局会同市粮食物资储备局开展，建议进一步明确需要我委配合的具体工作。 6. 关于相关项目布局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征求意见稿第四章第四节“优化提升仓储设施建设布局”提出“十四五”期间建设5大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和8个市级行业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库建设，储备库建设对本规划的落实具有重要意义，建议对有关项目的现状条件进一步排摸，对项目的合理性及必要性进一步商有关部门及区政府，如有必要可作专题研究。 同时，考虑到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安全管理的若干意见》尚未正式下发，建议在该文件正式下发或国家有关部委出台具体实施办法后进一步修改完善。 以上建议，供参考。
	市国资委		
	市通信管理局	无修改意見	无修改意見

市规划资源局	经研究，相关意见反馈如下： 一、规划中提及5大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布局与选址，建议市应急局另行组织编制基地选址规划，在统筹考虑全市应急储备体系布局合理性、满足应急储备功能需求的基础上，充分征求所在区、镇意见，结合基地周边现状及规划控制要求，研究明确基地选址方案和用地规模，并纳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 二、第34页，“建设应急物资管理和调度平台”相关任务不涉及我局事务，建议不要将我局列入责任单位中。 三、建议对规划内容进行如下修改： （1）第18页，“防汛防台及其他自然灾害应对物资标准”中引用的市级规划建议使用全称，即《上海市城镇雨水排水规划（2020-2035年）》、《上海市防洪除涝规划（2020-2035年）》。 （2）根据《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本规划第20页、第33页所提“市民15分钟生活保障圈”建议修改为“15分钟社区生活圈”。 （3）根据《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上海市全域面积8368平方公里，其中陆域面积6833平方公里，建议据此修改第20页相关内容。 （4）第25页，“强化‘市、区、街镇’三级保障机制”中，“从应急处置、抢险救援实际需要出发，合理设置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仓库。”建议修改为“从应急处置、抢险救援实际需要出发，合理布局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仓库，并纳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	市应急局： 你局发来的《关于征求<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第千次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的函》收悉。经研究，相关意见反馈如下： 一、规划中提及推进5大市(区)两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建设，因相关方案尚不明确，建议完善规划布局合理性分析，进一步深化S座市(区)应急储备基地布局方案论证，加强与城市市场保供设施、社会仓储物流设施、大型货运枢纽场站等要素衔接，明确基地布局选址方案，提高规划指导性、实施性。 二、第33页5.3节第一段建议修改为“参照五大综合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保障基地建设标准，充分考虑不同行业应急保障实际需求，高标准推进市级行业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库建设”。 特此函复。
市海事局	经研究提出意见如下。 1、第三章 第二条（二）款“行业布局”中建议增加“海难救助”修改为“我市自然灾害、灾难事故及其他安全事件有显著特点，集中在安全生产、防汛防台、城市消防和森林防火、灾害救助、电力保障、道路交通、海难救助、地震地质灾害应急避难、公共卫生，按行业职责和安全保障需求，应当建立相应行业物资储备中心库。”（P. 21） 理由：上海以港兴市，是国际贸易、国际航运中心的重要载体，国际航线运营遍布全球200多个国家500多个主要港口，月均3000余艘次国际船舶进出口岸、近20万艘次国内船舶进出港。一旦发生水上交通事故，特别是在重要航道、重要航路发生水上交通事故，将极大程度威胁船员生命安全，影响上海城市正常运营，进而对上海国计民生正常运行造成重大影响。实施高效有序的海难救助是上海城市应急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是海难救助基础中的基础工作。 2、第四章 第四条（二）款“推进8个市级行业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库建设”建议改为“推进9个市级行业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库建设”（P. 28）。 建议增加“9、强化水上搜救（危险货物运输）应急物资中心库建设。在黄浦江中段、崇明岛、洋山临港地区补点建设溢油应急物资储备点。积极推动黄浦江鳗嘴船舶溢油应急设备库、崇明生态岛船舶溢油应急设备库、洋山临港船舶溢油应急设备库等3个小型溢油应急设备库建设，填补区域空白，并通过政策引导，整合企业资源，提高辖区船舶溢油应急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上海海事局、市财政局、市交通委、市规划资源局）”	

	、中文通安，中规划资源局）（P. 32） 理由：水上交通运输事故是城市航运中心发展面临的一大问题，快速开展水上人命搜救、水域污染防治和水路危险货物运输事故处置是保障城市运行的重要环节。海难救助相关应急物资储备十分重要，是迅速有效开展水上交通事故应急响应及处置的基础保障，目前仅在五号沟海事基地设有长江口溢油设备库，配备的装备物资不足，有必要强化水上搜救（危险货物运输）应急物资中心库建设。 3、第四章 第六条（四）款“建设韧性快速的应急物流保障体系”中，责任单位建议增加“上海海事局”修改为“（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铁路局，上海海事局，航空管理局，市交通委，市涉灾相关部门，相关企业单位）”（P. 36） 4、建议新增附件“水上搜救（危险货物运输）应急物资计划储备主要品类表”。 理由：近年来，辖区发生“桑吉”“隆庆2”“新其盛69”等发生在长江口中远海的船舶污染事故，在处置过程暴露出应急物资短缺的短板。油船化学品船事故处置涉及面广、社会影响力大，为强化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建议增加配备符合危化品救助需求的应急物资装备。（附表）	
国网电力公司	无修改意见	
铁路监督管理局	无修改意见	
市医疗保障局	无修改意见	
市卫健委	现将修改意见反馈如下： 在第10页，“公共卫生和其他社会安全事件”的第1自然段第3至4行，“负责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建议修改为“负责应急防护物资和应急装备等的储备”。第2自然段的第4行“同时借助上药集团等大型专业国企储备公共卫生专业物资和医疗设备”建议修改为“同时借助上药集团等大型专业国企储备公共卫生应急医用物资”。 在第32页，“强化公共卫生防护应急物资中心库建设”的第1自然段第2至3行“调配包括全市市级38家医院、卫生医疗机构及相关医药企业资源”，建议修改为“调配包括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及相关医药企业资源”。第2自然段第2行“防疫物资对的保障能力”改为“防疫物资的保障能力”。 在第67页起，22项“ECMO套包”，23项“转运ECMO套包”后的冒号删除，34项“医用防护口罩”、35项“防颗粒物口罩(KN95无阀)”，45项“防护面屏”，49项“灭菌外科乳胶手套”，54项“重组人干扰素α-2b喷雾剂”，61项“静脉注射用丙种球蛋白”，70项“含氯泡腾消毒片”，71项“漂白粉（或含氯消毒粉）”，75项“1%~3%过氧化氢消毒湿巾”。	
华东能源监管局	无修改意见	

各委、办、局

市住建委 规划处	无修改意见	
市绿化市容管理局	建议在附件4：森林防火灭火应急物资储备主要品类表中增加“2号组合工具”，特此函复	
市城管执法局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市交通委 安委办	无修改意见	无修改意见
市生态环境局	无修改意见	
市红十字会	一、1997年，上海市红十字会在青浦区赵巷镇赵重公路135号建有上海市红十字备灾救灾中心，具有物资储备仓库，历年来在全国、本市灾害救灾救援和公共卫生事件防疫防控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建议第四章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二）推进8个市级行业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库建设，将上海市红十字备灾救灾中心改造纳入4、推进救灾物资中心库升级改造的相关内容，作为政府救灾物资中心库的重要补充。 二、建议第四章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三）推进其他11个区级综合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建设，最后一句修改为：储备库建筑设备根据实际情况可与相关设施、相关单位、红十字组织等合建。 三、建议第一章一、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的现状中第7页的第5行，删除括号中详见附件3，与相关内容不符。 四、建议附件5生活类救灾物资计划储备主要品类表中第55页第22类别建议储备方式修改为企业实物协议（原为汉）储备与生产能力协议储备结合。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 根据2022年1月贵局和我会签订的《防灾减灾救灾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合作协议》中关于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以及建立灾害应急准备联动机制相关内容，现提出以下修改意见： 1、3.2.2 挖潜民力，推进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资源科学利用中：“充分利用社会、企业、其他组织乃至家庭处于闲置状态的物品，汇聚资源，激活潜力，以增强保障韧性。” 建议修改为：“充分利用社会、企业、红十字会等其他组织乃至家庭处于闲置状态的物品，汇聚资源，激活潜力，以增强保障韧性。” 2、5.5.1 应急物资管理功能中：“依托大数据中心，汇聚接入各行业主管部门、各社会组织和企业物资储备信息数据，建设本市应急物资专题数据库”。建议修改为：“依托大数据中心，汇聚接入各行业主管部门、红十字会等社会组织和企业物资储备信息数据，建设本市应急物资专题数据库”。 以上修改意见，仅供参考。
市科委	无修改意见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一、第23页第四章“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第二条第一点中第二段“按启动一级响应时，本地区、相关行业部门、各灾种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的需求量统筹安排储备”建议改为“按启动一级响应时，本地区、相关行业部门按各自职责安排储备各灾种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 二、第25页第三条“强化‘市、区、街镇’三级保障机制”整段与第22页第一条“强化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储备责任。建立权责一致的储备机制”内容类似，建议将第三条合并入第一条。 三、第34页第五条最后一段“遇重大自然灾害和重特大安全事故，对相关……，并落实生产厂家投产转产。”与第35页第六条第二点“建设渠道多样、规范灵活的购置筹措体系”内容重复，建议删除。 四、建议附件2`8中，各类物资均按照GB/T38565-2020中标准进行编码，便于各级、各专业储备部门衔接各自清单的需求 特此函告。	
市粮储局	一是规划中“市、区、街镇、居村和家庭”五级储备对应四级应急响应的物资储备量需要明确是市级或区级标准；无论是市级或区级标准，对于街镇对应三级响应、村居对应四级响应标准是否太高，建议进行调整。 二是规划中提出的“5+8+11+N”应急物资储备布局体系，是否应该在规划中明确相互间是什么关系，怎么调拨使用，区政府是通过什么途径调用，建议在规划给予明确。 三是规划中提出的11个区级保障库建设，需要明确建设经费到底怎么落实，哪个单位牵头建设，否则较难落实到位，建议在规划中明确如区级承担提供场地、市里补助建设经费等内容。 四是规划中提出的防汛应急物资、地震救援应急装备物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等8类储备物资有很多重复的物资种类，如果按照上面对应四级应急响应来储备物质量，是不是这些重复的物资种类储备总量加起大了，建议储备物资从宏观上和微观上通盘考虑。 五是家庭储备物资无论是基础版还是增强版，总量加起来都较大，所需经费也不少，建议在规划中明确用什么方式方式来保障能够落实到位。 六是建议区级保障库建设由市政府或市应急局统一牵头建设，区政府或区应急局配合实施，确保在五年能够落实。 七是建议规划中五级物资储备在应具体明确市级、区级、街镇、居村到底储备什么样物资种类、每种物资储备多少量、是什么规格或型号，相互间形成互补，便于区级、街镇与居村落实。 八是建议在规划中明确街道、居委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	市应急局： 《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第二次征求意见稿）》收悉，经研究讨论，现提出以下建议： 1、第12页“1.2.2救灾物资储备现状”中，建议将2022年紧急采购有关内容删除。现状建议为“十三五”末情况。 2、第28-29页“3.6.4救灾物资标准”中，建议将最后一句改为“以落实各区二级应急保障响应需求为目标，加强区级救灾物资储备。各区级储备库按照国家县级库5000-7000人的标准取下限5000人进行储备。”，以明确各区级储备库目标。 3、第31-32页“仓储设施布局及重点工程”中，建议将储备库的总建筑面积“1500-5000平方米”、“800-1500平方米”删除。市、区可因地制宜选取合适的储备库，文中所列具体面积不利于工作开展。 4、第34-35页“救灾（地震地质灾害、应急避难）物资中心库升级改造项目”中，建议更改为“优化应急物资储备空间布局，按照物资储备、展示、宣教等功能定位，新建1个市级应急物资储备综合保障基地；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央地合作、军民融合，建设浦东、青浦、嘉定、闵行、崇明5个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中心；提升区级物资储备能力，建设16个行政区域物资储备保障库，重点做好“五大新城”的物资保障；整合各部门存量仓储资源，依托应急管理单元、街镇社区、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建设N个专业物资储备库点，形成“1+5+16+N”应急物资储备布局体系。” 5、建议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
市公安局		无修改意见

	中国电信	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关于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征求《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第二次征求意见稿）修改意见的来函收悉，我司组织相关部门对《上海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十四五”专项规划》（第二次征求意见稿）进行了认真学习，建议如下： 为了做好突发灾情的应对和保障工作，建议上海市在上海电信刘行保障基地建立上海市应急通信保障中心，该中心目前已有至全国的灾情保障专线和卫星落地专线，并且是全国应急技术支撑基地、国家VSAT卫星通信专网基地、国家应急设备测试中心，还拥有大量应急通信保障车辆及装备，可为疫情防控、突发灾情、重大活动保障提供全方位的保障。 按照上海市关于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建立常备不懈的应急物资、应急设施、应急能力储备机制的要求，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参考外省做法，建议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来提高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及市级应急保障能力，在上海电信刘行保障基地建立上海市应急通信保障中心。 特此函复 中国电信上海公司战备应急通信办公室 2022年8月19日
	申能集团	无修改意见
	市邮政管理局	无修改意见
	市气象局	无修改意见